

平罗县教育体育局文件

平罗县教育体育局关于切实做好 2023 年全国“两会”期间校园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学校（园）：

为切实做好全国“两会”期间的校园安全工作，确保全县各学校（园）安全稳定，现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强化认识，全面落实安全责任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落实全国、自治区、市、县安委会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通过召开局党组会、支部会、机关例会、教职工大会、校园安全专题会议和举办培训班等多种形式，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强化校园安全工作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自上而下健全校园安全责任制体系，层层压实岗位安全责任。各学校（园）针对开学前后和“两会”期间校园安全特点，及时分析研判当前形势，做好风险评估和工作安排，从严从实从细抓好校园安全各项工作，坚决防范和遏制校园重特大事故发生。

二、强化治理，全面排查整治隐患

各学校（园）要结合《全区教育系统岁末年初校园及周

边风险隐患专项整治和督导检查方案》(宁教体卫〔2023〕6号)、《关于切实做好2023年春季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宁市监发〔2023〕10号)、《关于转发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场所人员聚集安全管理的通知》精神,按照《关于做好全县教体系统岁末年初校园安全工作的通知》要求,站在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的高度,强化校园安全工作源头治理,深入开展覆盖消防安全、校车安全、校舍安全、食品及饮水安全、传染病防控、危险化学品安全、实验室安全、特种设备安全及校园周边治理等领域的安全隐患排查。要从本学校(园)实际出发,下大功夫对长期存在的重大隐患和反复出现的问题隐患,逐项排查、建立台账,教体局做好对各学校(园)的督导检查工作,指导学校逐项整改销号,确保隐患排查整改工作落到实处。

三、强化预警,全面加强安全管理

各学校(园)要根据最新修订的《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GB/T29315—2022),积极争取相关资金设施,补齐校园安全防护短板不足,强化校园人防、物防、技防设施建设,切实加强校园门卫管理和安全巡逻检查,严防校园意外和伤害案件发生。要严格落实校内大型集会活动的安保措施,完善应急预案,严防拥挤踩踏等事故发生。要加强校内交通安全管理,协调有关部门共同做好校园周边治安防范和环境整治,维护校园周边良好秩序。

四、强化教育,全面提升安全意识

各学校(园)要结合自身工作实际情况,根据学校特点和不同年级学生的认知能力,在开学后充分利用班(队)会、

宣传栏、校园广播、电子屏、微信、官网等多种形式和渠道，对师生深入开展防火、防灾、防侵害、防欺凌暴力、防交通事故、防食物中毒、防传染病、防拥挤踩踏、防网络电信诈骗、防实习实训伤害等内容的法治安全教育，普及安全常识，提高师生自我防范和自救互救能力。同时，要针对学生思想动态特点，摸排建立新学期学生心理健康档案，对发现有异常思想动态或不当心理诉求的学生，要及时做好思想教育与心理疏导，化解学生心理障碍，防止学生因心理问题或不良思想引发各类极端事件。

请各学校（园）将工作总结（工作开展情况、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落实情况、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工作计划）于2023年3月13日前报送至安全科邮箱 jtjaqk@126.com。

平罗县教育体育局

2023年3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